



門口 12
3065
元 7



御纂周易述義卷之七

山上有澤。咸。君子以虛受人。

山本高。澤本下。今澤在上而水下潤於山。山在下而氣上蒸於澤。此二氣之交感也。故爲咸。君子觀此象。知山惟中虛。乃能受澤。心惟中虛。乃能受人。廓然大公。無所係累。來者不距。而萬感皆通。亦如山澤之通氣也。彖言貞。象言虛。惟貞故虛。程子所謂有主則虛是也。卦體以坤包乾。又虛受之象。咸其拇。志在外也。雖凶居吉。順不害也。咸其股。亦不處也。志在隨人。所執下也。貞吉悔亡。未感害也。憧憧

周易述義 卷之七
往來未光大也。咸其脢志末也。咸其輔頰舌。膝口說也。

外謂四身未動而志已應。如拇之常向外也。二靜守以俟正應。則順於理而不害也。二互巽有順象。亦不處因初二之辭。隨人謂隨己之人所執下。謂下係初二也。未感害者。言未感之初。未爲私意所累也。未光大者。言任思之失於咸感之道。未得爲光大也。未謂上志末者。謂五志感於上也。滕有傳山播之義。以心感人。所感已狹。況口說乎。

雷風恒君子以立不易方。

風行雷動。至無常也。然收發不爽其時。涼溫不舛其候。則至有常。雷迅則風烈。風飛則雷厲。每氣求天而聲應。又至有常。故爲恒。君子以之立不易方。方者所也。卽大學至善之所。人物所當止之地也。立身於此而不遷易。乃君子之恒也。程子曰。恒非一定之謂。一定則不能恒矣。惟隨時變易。乃常道也。震巽皆木。有立象。巽入而在內。震出而在外。有不易方象。

浚恒之凶。始求深也。九二悔亡。能久中也。不恒其德。无所容也。久非其位。安得禽也。婦人貞吉。從一而終。

也。夫子制義從婦凶也。振恒在上大无功也。
應與之始深於求人淺於責己。故凶可久之道。中
焉止矣。故悔亡不恒其德。則仰愧俯怍。若無所容
其身也。久非其位。徒爲久耳。必無所獲也。婦人無
專制之義。當終守於從一。故爲貞。夫子以義制事
者也。乃反從婦則凶矣。恒道貴乎靜止。以振動爲
恒。故大无功。

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

天運於上。山止於下。勢若連接。而相去乃甚遼濶。
故天下有山爲遯之象。君子觀象以遠小人。未嘗

絕之也。禮以相與。正以相誨。誠以相感。無惡厲之
加。有方嚴之守。如天之高而無不容。如山之峻而
莫之越。蓋小人不可不遠。然惡則激怨致忿。不嚴
則召侮啓羞。不惡以畜物。嚴以自守。乃可全其遯
也。天包山爲不惡。乾三陽剛健爲嚴。

遯尾之厲。不往何災也。執用黃牛。固志也。係遯之厲。
有疾憊也。畜臣妾吉。不可大事也。君子好遯。小人否
也。嘉遯貞吉。以正志也。肥遯无不利。无所疑也。
初長之陰。不能敵土盛之陽。止而不往。何災之有。
固志。欲固五之志也。係於陰而不能去。猶不去其

卷之七
疾而至於憲也。畜臣妾之私恩。故不可施之大事。
好遯在君子。則否運惟小人當之也。正志。謂所志
者正。有係則有疑。上九在外而下無係應。是以无
所疑也。

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勿履。

雷在地中。則陽氣潛藏。出地。則陽氣奮發。在天上
則陽氣甚盛。大壯之象也。大壯二月卦。雷乃發聲。
其時也。雷之發聲。必以其時。非其時。則不發。君子
之舉動。必由乎禮。故非禮則弗履。禮者。天秋天敍
也。克己復禮。動皆天理。不愧剛健之天。常有雷厲

之勇。所以爲君子之大壯也。禮取乾天之象。履取
震足之象。

壯于趾。其孚窮也。九二貞吉。以中也。小人用壯。君子
罔也。藩決不羸。尚往也。喪羊于易。位不當也。不能退。
不能遂。不詳也。艱則吉。咎不長也。

初之孚四。非不得已。以窮於所往故也。九二以中故
不妄動而貞吉。用壯者。小人之事。君子則無此也。
尚與上同。尚往。謂無阻礙。可以進而上也。他卦以
不當位爲悔。大壯柔可濟剛。故以不當位爲善。不
詳審於理勢。故進退皆失據。知其艱而改圖。是其

殃咎不至於長也。

明出地上晉君子以自昭明德。

日未出地其明爲地形所蔽。及其出也。進進而上。則其明昭著無隱不燭。晉之象也。月與星皆假日以爲明。日之明乃自己之明。君子以明德爲己所不自有。有此明德而不自失其明曰自昭。日新又新。緝熙無斁。俾心之明不蔽於形氣。如天之明不蔽於坤陰。此非己之自昭。誰爲昭之。明德以象日。自昭以象地。

晉如摧如獨行正也。裕无咎未受命也。受茲介福。以

中正也。衆允之志上行也。鼯鼠貞厲位不當也。失得勿恤。往有慶也。維用伐邑道未光也。
始進貴正初之見摧乃初之獨行其正也。命卽錫馬三接之謂及二而不及初故稱未受二以中正順麗乎五故受福。衆允之者其志皆欲上行以順麗乎明主也。德不稱位爲不當位。有慶謂陰陽相遇合道未光釋貞吝離本光明互坎損離故有未光之象。

明入地中明夷君子以莅衆用晦而明。

明入地中以明自入地爲象故不曰夷明而曰明

昭
微

夷出於地上之明。其明之所燭者遠。入於地中之明。其明之所徹者微。君子以之莅衆。用坤之晦藏離之明。不察察以爲明。而生衆心之睽疑。此莅衆之善道也。彖曰晦其明。猶因時之艱也。象言莅衆則不必處患難。凡臨民君子皆不可無晦明之用。蓋日進之明。用以自昭。沈幾之明。用以莅衆。非明於察人而闇於反已者矣。莅衆以離昭坤之象。用晦而明。以坤藏離之象。

君子于行。義不食也。六二之吉。順以則也。南狩之志。乃大得也。入于左腹。獲心意也。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初登于天。照四國也。後入于地。失則也。義不容留。故不食其食。二柔中正。故曰順以則。九三雖與上六之陰相應。其志惟在於陽明之地。捨自闇就明。是以大有得。獲心意者。得意於遠去也。明大可夷不可息。箕子之貞。明之所以不息也。初登天。四國由之以照臨。後入地。則失坤順之則。而明其息矣。

風自火出。家人。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火者。火氣之所化。火盛則其氣上衝而風生。火與風。土氣而相通者也。故爲家人之象。君子知風化

之本。自家而出。家之本。又自身而出。言行者發乎
邇。見乎遠。言忠信。則誠實而有物。行篤敬。則常久
而有恒。修之於居室之內。而風之於千里之外。所
謂知風之自也。言之有物。象火。行之有常。象風。
閑有家。志未變也。六二之吉。順以異也。家人嗃嗃。未
失也。婦子嘻嘻。失家節也。富家大吉。順在位也。王假
有家。交相愛也。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閑其未變之志。故用力易而悔亡。二承三應五。皆
有順異之道。所謂貞也。節卽閑也。嗃嗃猶嚴於節。
故未爲失。嘻嘻則至於失節矣。故終吝也。四以順

五爲貞。故曰順在位。交相愛。不止於夫婦。盡父子
兄弟皆然。反身之謂。蓋循其本而言之。

上火下澤。睽君子以同而異。

火與水陰陽正交。火與澤原不通氣。火性炎上。而
又在兌澤之上。澤性潤下。而又在離火之下。兩不
相逮。爲睽之象。君子以同而異。大同之中。有不同
者焉。蓋所同者義理也。所異者世俗也。如孔子違
衆而下拜。孟子不與右師言。苟有見於理之同。何
害其爲俗之異哉。同人於異之中。見其同。睽於同
之中。見其異。離兌同出乎坤。而炎上流下各異節。

同而異之象。

見惡人。以辟咎也。遇主於巷。未失道也。見輿曳。位不當也。无初有終。遇剛也。交孚无咎。志行也。厥宗噬膚。往有慶也。遇雨之吉。羣疑亡也。

不爲已甚。故免於咎。遇主於巷。雖非其所。然所遇者正應。未爲失道也。三不當位。故所見者妄。遇剛。謂與上相遇也。敵應本不相與。既交而孚。則四之志得行矣。二得主而五得宗。則陰陽相合而有慶。妄生於疑。遇雨之吉。羣疑盡亡。一卦之睽無不合矣。

山上有水。蹇君子以反身修德。

山上有水。山之峻已不可躋攀。其上又有水。以爲險陷。跬步難以行進。有蹇之象。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諸己。前遇險而外不可行。惟當靜止於內。反求諸身。以自修其德也。夫君子之反身修德。何時不可。然而於蹇言之者。歷世愈艱。則自考愈真。反修有獨至者矣。艮背有反身象。坎常德行。有修德象。往蹇來譽。宜待也。王臣蹇蹇。終无咎也。往蹇來反。內喜之也。往蹇來連。當位實也。大蹇朋來。以中節也。往蹇來碩。志在內也。利見大人。以從貴也。

待所宜待。不輕往也。要終獲吉。故无尤。在下二陰樂於從陽。故喜之。四來則與三連。以三當位而實才足濟塞也。大蹇朋來。衆爻俱以五之中爲節也。內指九三貴。指九五。

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
震雷在下。而坎水在上。則水氣結而爲雲。爲屯之象。震雷在上。而坎水在下。則水氣散而爲雨。爲解之象。雷雨作而解散鬱結之氣。則物被發生之仁。君子以之解散囚繫之人。則人蒙寬大之恩。赦過者。眚災肆赦也。宥罪者。罪疑惟輕也。承平不數赦山者。眚災肆赦也。宥罪者。罪疑惟輕也。承平不數赦

宥使民生倖心。蹇難之後。行以寬仁。所以體天地與物爲新之意。而與民爲新也。坎有刑獄。而震發動之。赦過宥罪之象。

剛柔之際。義无咎也。九二貞吉。得中道也。負且乘。亦可醜也。自我致戎。又誰咎也。解而拇。未當位也。君子有解。小人退也。公用射隼。以解悖也。

初雖險體。而與四剛柔相際。從震而動。遂不爲險。故義无咎。以中直之道去小人。故得貞吉。可醜猶山言可惡。又誰咎。言三之自致也。以九居四。應初比三。爲未當位。退謂退而改過以自新也。隼獲而全

卦之柔更無悖而不順者。故曰以解悖也。

山下有澤損君子以懲忿窒欲。

山上有澤山體上受而日有所潤爲咸之象。山下有澤山體下夷而日有所虧爲損之象。人之所當損者莫如忿與欲。忿心之起如山之高。欲心之溺如澤之深。君子觀象反躬以懲以窒。損之又損。以至於無。內則義理悅心。外則篤實艮止。然後樂在其中。忿不期懲而自懲。天理流行。欲不期窒而自窒矣。震動爲忿。艮山止之。懲忿之象。兌悅爲欲。坤土塞之。窒欲之象。

巴事遄往。尚合志也。九二利貞。中以爲志也。一人行三則疑也。損其疾亦可喜也。六五元吉。自上祐也。弗損益之大得志也。

尚合志。謂上與六四之志相合也。二有剛中之貞。故能以弗損爲益。一陰一陽兩相與也。兩相與則專。參以三則疑。故有致一之義。益固可喜。能損其疾。卽損成益矣。故曰亦可喜。自上祐。言若自天祐也。大謂陽。上九弗損下而能益上。所以大得志也。風雷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撓萬物者莫疾乎風。動萬物者莫疾乎雷。風飛雷

厲。交相助益。二月啓蟄之後。風以長物。八月收聲。
之後。風以殘物。故風雷爲益。天下之有益者。莫大
於遷善改過。君子見人之善。則喜而遷就之。知已
有過。則悔而改更之。巽以虛而受善。自外而益也。
震以懼而改過。自內而益也。遷善當如風之速。改
過當如雷之勇。夫子發風雷之象。而教人以遷善
改過。所以戒人之猶豫而勉以迅速也。恒雷外風
內。益風外雷內。二物易位而相從。卽遷與改之象。
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或益之。自外來也。益用凶事。
固有之也。告公從。以益志也。有孚惠心。勿問之矣。惠

我德。大得志也。莫益之。偏辭也。或擊之。自外來也。
天下本不當任重厚之事。以受四之益。悅而忘勞。故
若雖重厚而不以爲重厚也。无方之益。故曰自外來。
不凶事。乃三之固有而善受者。反以凶而得益。四以
益民爲志。故告公從。五有孚惠心。如天施地。生無
擇於物。何問之有。故天下亦有孚惠其德。而志乃
大得也。偏辭者。猶言豈但莫益之。而擊之者且立
至也。

澤上于天。夬。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
澤本在下。氣騰而上于天。勢必沛然下決而成雨。

有夬之象。夬三月之卦。正天子布德行惠之時。君子體之。知下之待祿於君。猶萬物之待澤於天。於以施祿及下。亦若天澤之必下而後已。若居其德。惠積於上而不下究。如澤壅而不流。將成潰決。是乃所忌也。祿曰天祿。乾象居德則忌。兌有毀折之象。

不勝而往。咎也。有戎勿恤。得中道也。君子夬夬。終无咎也。其行次且。位不當也。聞言不信。聰不明也。中行无咎。中未光也。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

君子慮勝而後往。理不可勝而仍往。其咎乃自爲

之也。得中則不悖。而能惕。能惕則有備。故雖有我而無憂也。決所當決。內斷於心。故終无咎。四以剛居柔。不當其位。故欲進不得。而其行次且。聰者聽也。聽之不能明其理。故不信。中有牽係。爲未光明。故必中行乃得无咎。小人不去。終於有凶。故曰終不可長也。

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

天下有風。與風行地上一也。然自地而行者。各以其方。故象觀。天下有風。則自天而下。周徧四方。無一物不與風遇。爲姤之象。天與萬物相遠。而鼓舞

之以風。后與民相遠。而鼓舞之以命。施命誥四方。
丁寧反復。俾微陰之潛伏者。有以振動而發散之。
此君與萬民相遇之道也。施乾象。命巽象。誥四方。

天取風行天下之象。

損當作隕
繫于金柅。柔道牽也。包有魚。義不及賓也。其行次且。
行未牽也。无魚之凶。遠民也。九五含章。中正也。有損。
自天志不舍命也。姤其角。上窮吝也。

柔道牽連而進。故繫之宜固。包之使不及於賓。義之所當然也。三之行未爲柔道所牽。故无大咎。四與初雖正應。然視二爲遠。故二有魚而四无魚也。

我詎民疑
陰爲民象。五有中正之德。故有含章之美。禍與福皆天所命。志不舍命。不付諸天命之自然而舍之也。上窮吝者。處時之窮。非已有咎也。

澤上于地。萃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川壅爲澤。澤乃水之所聚。上于地則衆水合瀦。而四面爲歸。萃之象也。水聚則決。必有以防之。水乃瀦。人聚則爭。必有以制之人。乃定。君子以簡除民器。戒備不虞。除者去舊取新之謂。戎器久則必敝。除而修之。非右武也。用戒不虞而已。天下之患。多生於所不虞度。故戒之。如澤上于地。有潰決奔突。

之憂而防之也。兌西方金。戎器之象。坤知阻。戒不虞之象。

乃亂乃萃。其志亂也。引吉无咎。中未變也。往无咎。上巽也。大吉无咎。位不當也。萃有位。志未光也。齋咨涕洟。未安上也。

孚而不終。志不專一。故曰志亂。初三不終。皆始萃而忽變。惟二之中未變其志。故能相引以萃於五也。三互巽體。上往以巽而從之。故无咎。九四不當萃之位。而有萃之責。故必大吉而後无咎。五萃有位矣。而猶有匪孚。是萃之志未光大也。未安上。言

在上而常存不敢安之心也。

地中生木。升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大。

升取升高之義。木始生於地中。甚小。積而已。其高可以干霄。其大可以蔽日。有升之象。夫木日升而人不見其升之迹者。以順積致之耳。君子察焉以順其德之自然。謹小慎微。日積月累。以漸至於高明廣大。皆因其固然之理。而無所容私焉。如以爲小而忽之。一息少懈。前此之功必隳。猶木之在地。一日不長。生生之機必息也。順德取坤象。高取巽象。

允升大吉。上合志也。九二之孚。有喜也。升虛邑。无所疑也。王用享于岐山。順事也。貞吉升階。大得志也。冥升在上。消不富也。

初六允升。與二合志也。九二之孚。天下之慶也。故爲有喜。巽究爲躁。故无所疑。順事謂以順事五賢人升而治道升。彖所謂有慶志行者也。故曰大得志。消不富。所謂升而不已必困也。柔晝爲消。陰虛爲不富。

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

坎流水。澤瀦水。今允澤居上流。坎水居下流。水流

下。則澤中无水。而巽木失潤。故爲困。君子之不得其時。猶澤之无水也。凡綱常名教所在。爲吾志所欲成者。則委致其命。以遂吾不可奪之志。是以身雖困而道則亨也。致命爲坎陷之象。遂志爲兌悅之象。

入于幽谷。幽不明也。困于酒食。中有慶也。據于蒺藜。乘剛也。入于其宮。不見其妻。不祥也。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與也。剝剛志未得也。乃徐有說。以中直也。利用祭祀。受福也。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有悔。吉行也。

吉。幽不明。言不覩之故。互離爲明。初未入明體。又居坎北。爲幽不明。二有中德。斯能待朱紱之來。而有慶也。兌爲悅。有慶象。三下乘九二之剛。退無所歸。上無正應。進無所往。故以不祥歸之。志在下。謂應人初。有與終必合也。故曰有終。五欲亨。困而志未得。故有劓刖之施。能以中直之道。與二相遇。則可受天之祐。而有福慶矣。三上陰柔牽引。於出困爲未當也。征行則吉。而困乃以亨矣。

井䷯文志。最以良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

木上有水。木根入地。而津潤上行。達於木杪。有井

水自下而上之象。故爲井。君子觀此以爲井田之法。使民服田力穡。以奉養其上。又勸其相助。而不敢惰農自安。亦猶井中之水。養人濟物。而以上出爲功也。勞民坎勞卦象。勸相巽。申命象。

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井谷射鮒。无與也。井渫不食。行惻也。求王明。受福也。井甃无咎。脩井也。寒泉之食。中正也。元吉在上。大成也。

下。謂巽不能上也。時舍。謂非可以用汲之時。无應與。故功不上行。而僅以射鮒也。泉清而不食。故行道皆爲心惻。王明之求。非枉己之求。賢人之用。國

家之福也。斶卽修治之謂。五居中得正爲井養之主。天下用汲而食也。渫爲井之小成。收乃井之大成。云在上與汔至之義相應。

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天時之推遷變革。無不以火爲候。火出於震。藏於兌。澤中有火。澤上行。火下伏。則寒當革暑。陰當革陽。時序變遷。爲革之象。四時有自然之革。君子治歷以明之。紀日月星辰所歷之度。以明作訛。成易之時。積久歲差。時漸不明。必當更革以求合。此革道之至大也。兌爲巫史。故言治歷離爲明。故言明

時。

鞶用黃牛。不可以有爲也。已日革之。行有嘉也。革言三就。又何之矣。改命之吉。信志也。大人虎變。其文炳也。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

初依二以爲中。未可先時自用。故不可以有爲。行有嘉。謂征而從五。非自革也。又何之矣。猶言更何往也。四當改命之時。天下信其志。故悔亡而言。其文炳。與其文蔚。差別。蔚止於盛。光華發外。炳極其明。昭明有融也。小人革面。非謂其不革心也。順以從君。亦由中心以達之面目者。曰文。曰面。皆自其

著見者言之耳。

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

以木入火。則火登木而成亨。飪之用。故爲鼎。鼎重器也。端正而不欹傾。凝固而不動搖。君子觀於上而得離明出治之象。居高位不可以不正也。觀於下而得木火相生之象。命既革不可以不凝也。君子之位正。然後可凝其所受之命。猶鼎之器正。然後可凝其所受之實也。巽而聰明。卽所以正位之道。享上帝。養聖賢。皆凝命之事。

鼎顛趾。未悖也。利出否。以從貴也。鼎有實。慎所之也。

我仇有疾。終无咎也。鼎耳革。失其義也。覆公餗。信如何也。鼎黃耳。中以爲實也。玉鉉在上。剛柔節也。顛趾而謂之未悖者。其利在出否。以從貴耳。貴謂鼎二之實。亦兼釋妾子之義。能慎重以應五。則雖有疾害於我者。而亦終无尤矣。雉膏以食人爲義。而以耳革失之。故曰失其義。信如何。言如五信任之意何。五虛中受二。以行二之實爲其實。故曰中以爲實。上剛居柔。以柔節剛。如玉之質剛而德柔也。濟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

濟之義。與坎卦水濟至之濟同。雷聲相續而至。曰

游雷。人心非動無震。兩雷游至。益有所動。爲震之象。君子畏天之威。以恐懼而脩省。恐生於心。懼見於貌。脩飭其身。使事事合天理。省察其過。使事事遏人欲。雖震有不來之時。而恐懼脩省必無間斷之日。此人心游雷之震也。恐懼初震之象。脩省重震之象。

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震來厲。乘剛也。震蘇蘇。位不當也。震遂泥。未光也。震往來厲。危行也。其事在中。大无喪也。震索索。中未得也。雖凶无咎。畏鄰戒也。

震主在初。故彖爻傳詞並同。二乘初剛。故犯初震之威而有厲。三居柔不正。故勉之使行。四陽剛而陷於重陰。故爲未光。五所行雖危厲。而能於有事之時。體在中之義。故大无喪。震懼失常。由未能得中五之中道也。因鄰之戒而知畏。則无咎。所謂懼以終始。其要无咎也。

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一山之外。又有一山。其勢相連。有兼并之義。謂之兼山。山形高卑大小不齊。而皆安止於其所。故爲艮。君子以人心之思有萬變。而以位爲止之所。位

者。人所立也。未發之中。至精無感。固爲思之位。卽其以天地萬物爲一體。竭智盡慮於經綸參贊財成輔相之間。皆謂之思。不出其位。非局淺陋以言兼思。執方寸以爲位。而謂之不出也。思象互坎之心。出象互震之出艮止故不出。

艮其趾。未失正也。不拯其隨。未退聽也。艮其限。危薰心也。艮其身。止諸躬也。艮其輔。以中正也。敦艮之吉。以厚終也。

初柔不正。能止。故未失正。未退聽。言三未能退而聽二也。三以止互動。故艮其限而危薰心。屈身爲

躬止諸躬。卽艮背之義。五艮輔以中而得艮止之正也。厚釋敦義艮成終。上又卦終。故曰以厚終。山上有木。漸君子以居賢德善俗。

地中生木。始生之木。以時而升。山上有木。高大之木。其進以漸。山有木。非人所植。則聽於天而無所用其力。木因山而高。則浸以長。而不驟至於高。所以爲漸。君子體此。以賢德爲居。而因以善其風俗。居如寬以居之。之居人之居。賢德亹亹而不已。循循而有序。則其德日進而不自知。善俗亦然。漸涵浸漬。而無欲速之心。則風移俗易而不覺。如木之

在山不見其長。有時而高也。居賢德。艮止象。善俗。異入象。

小子之厲。義无咎也。飲食衎衎。不素飽也。夫征不復。離羣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或得其桷。順以巽也。終莫之勝吉。得所願也。其羽可用爲儀吉。不可亂也。

於義无咎。固君子之所安。志在輔君以正邦。非空飽飲食之人也。三征而不復。以離其羣類而獨進也。婦孕不育。失其相與之道矣。鴻止則相保。禦寇象也。能順以巽。則隨所棲止。可以得安矣。得所願。

謂二五互應之合。鴻飛列陣有序。不可亂之象也。澤上有雷。歸妹。君子以永終知敝。

雷藏於澤。無聲之雷。澤上有雷。澤氣上蒸。雷因以動。以陰感陽。有女說男動之象。故爲歸妹。以時言之。兌正秋也。正秋之雷。非生物之雷。猶少女長男爲不正之合也。夫始合不正。其終必敝。君子知之。於始初時。謹始慮終。不使從欲而動。不使柔得乘剛。常以震之脩省。防兌之毀折。所以能永善其終而無敝也。何楷曰。士進不正。敝必誨。交友不正。敝必損。君子惟謹其敝而已。互離明。有知敝之象。

歸妹以娣。以恒也。跛能履吉。相承也。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歸妹以須。未當也。愆期之志。有待而行也。帝乙歸妹。不如其娣之袂良也。其位在中。以貴行也。上六无實。承虛筐也。

娣之媵君。止於其分。常久之道也。初承二。二承五。曰相承。二以承五爲常。守其幽貞。而不以說動。是未變其常也。未當。謂德與位皆不當。待。謂待六五之命。五以中德爲貴。不效。娣袂爲良也。柔無實德。故筐無物而虛。獨言女者。卦爲歸妹設也。

雷電皆至。豐君子以折獄致刑。

陰陽相薄爲雷。其光爲電。然月令二月雷乃發聲。後五日始電。則雷電亦有不皆至者。故電久而雷雷不甚震。惟其皆至。則威燄盛大。爲豐之象。君子以折獄致刑。折者。折衷其至當之理。致者。自此而致之於彼。君子於始而問獄之時。法電之明。以折其獄。是非曲直。必得其情。終而定獄之時。法雷之威。以致其刑。輕重大小。必當其罪。蓋其明威並行。亦如雷電聲光之皆至也。噬嗑明在上。故先王制爲刑法。以示威於下。豐明在下。故君子洞悉奸僞。以運威於上。

雖旬无咎。過旬災也。有孚惠心。信以發志也。豐其蔀。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終不可用也。豐其蔀。位不當也。日中見斗。幽不明也。遇其夷主。吉行也。六五之吉。有慶也。豐其屋。天際翔也。闔其戶。闔其无人。自藏也。過旬災。明不可過之義。一以誠信感發五之志。則相孚而無疑疾矣。見沫爲極暗之時。故不可與慮大事。終不可用。如書之用靜而不用作也。四居不當位。豐蔀之象由四成也。離體之外。爲幽不明行。震爲行也。言有慶者。譽因於慶也。處上之極。居動之末。曰天際翔。自藏則非人之遠已。乃已遠人也。

山上有火。旅。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

山非宿火之地。火在山上。逐草而行。延緣而過。有去其所止而不處之象。故爲旅。艮爲門。火在門外。有出門前往之象。亦旅象也。旅人留滯莫如獄。君子離明以察其情。艮止以慎其法。明慎既盡。斷決隨之。不使留滯淹久。其在獄也。亦若旅之暫寓而已。舜戒臯陶曰。唯明克允。故易凡言刑獄之事。未有不取諸離者。動而明。明罰勑法之象也。明以動。折獄致刑之象也。明以止。无敢折獄之象也。止而明。明慎用刑之象也。項安世曰。明象火。慎象山。不

留象火之過山。

旅。瑣。志窮災也。得童僕貞。終无尤也。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也。旅于處。未得位也。得其資斧。心未快也。終以譽命。上逮也。以旅在上。其義焚也。喪牛于易。終莫之聞也。

初无麗明之志。故窮而取災。得童僕貞。則卽次懷資。皆無所失。故終无尤。焚次既傷。而在旅好剛。童僕解體。其所以與下者。失義而致喪亡也。未能得位行道。而但旅于處。故雖得其資斧。而心未快也。上逮。言獲乎上也。上居高而亢。以旅之時而上入

如此。焚巢之禍。義可斷也。心失其順而不自知覺。故曰終莫之聞。

隨風巽。君子以申命行事。

巽以順爲體。以入爲用。故取象爲風。隨風者。前後相從而至。於物無所不順。於物無所不入。重巽之象。風無形而及物遠。君命及民。亦猶是也。故天下有風姤。后所以施命。若風相隨而至。則是申命不一之象。君子以此重申其命令。丁寧告戒。然後行事。則上下遠邇。畫一耳目。心志大同。無始終二三之梗。而風行天下。君子所爲隨風也。申命重巽。象

行事風象

進退志疑也。利武人之貞。志治也。紛若之吉。得中也。頻巽之吝。志窮也。田獲三品。有功也。九五之吉。位正中也。巽在牀下。上窮也。喪其資斧。正乎凶也。

志以進退而疑。以武毅貞正而治。治則無疑也。九二得中。承五之命而布之下。諄切申命。故有紛若之吉。巽上窮。三與之合。故志窮。田獲三品。有功之驗也。五位正中。所謂剛巽中正之大人也。上亦巽在牀下。上窮而反下也。居柔巽極。失其陽剛。於貞道爲凶。故曰正乎凶。

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

兌爲澤。上下皆兌。則兩澤相附麗。有交相滋益之風象。君子以同方之朋。合志之友。相與講其所未明。習其所未熟。則彼此皆有滋益也。夫兌爲口舌。君子所慎。惟講習爲至說。而無傷。羣居相說。莫如朋友。惟講習有直諒多聞之益。而無便辟善柔之損。樂而不流。亦澤象也。兩口相向。有講象。兩澤相從。有習象。

和兌之吉。行未疑也。孚兌之吉。信志也。來兌之凶。位不當也。九四之喜。有慶也。孚于剝。位正當也。上六引

兌未光也。

陽明無疑。陰暗有疑。卦之六爻。惟初不比於陰柔。故行未疑。九二孚兌。其志有以自信。不爲外物所移也。三位不當。說不以道。故凶。四之從五也專。則喜在四而慶在五矣。五位正當。故於剥我者亦化而孚之也。柔之力未必能引人。而卒爲所引者。皆其心之未光者爲之也。

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渙者。水之融液而泮渙也。渙次兌後。水遇兌秋以後。曰始涸。曰始冰。曰水澤腹堅。皆凝結之義。至東

南巽風行於其上。則無不融液而泮釋。故爲渙。王者險難既散之後。以水源木本之思。爲風教之首務。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故享帝於郊。使知天無二主。立廟於宮。使知人無二本。仁孝誠敬之至。幽無不格。散無不聚。所以係天下之心。合天下之渙者也。巽爲高而互震。有圜丘享帝象。坎幽隱而互艮。有立廟象。

初六之吉。順也。渙奔其機。得願也。渙其躬。志在外也。渙其羣元吉。光大也。王居无咎。正位也。渙其血。違害也。

機當作機

四巽順主爻初與之應。故曰順能順於剛中之九二。故吉也。去危就安。得所願矣。六二應上。志在濟時。故曰志在外。互艮有光明。因其上同而盡有陽之光大。故曰光大也。王乃在中。所謂正位也。上居渙終。去坎甚遠。而無傷害也。

澤上有水節。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

澤所以止水也。水流無窮而澤有限。以有限而蓄乎無窮。不虛不溢。適當其分。故謂之節。君子以應用立身。皆不可以無節。數有多寡。度有隆殺。則制爲品節。使貴賤上下各安其分。德存於心。行見於

事。則商度擬議。以求其中節。而無過不及之差。制數度。如三千三百之類。所以節其外也。議德行。如直溫寬栗之類。所以節其內也。坎法律。象制。兌講習。象議。

不出戶庭。知通塞也。不出門庭。凶失時極也。不節之嗟。又誰咎也。安節之亨。承上道也。甘節之吉。居位中也。苦節貞凶。其道窮也。

坎本通。而兌初塞其底。時當塞而知塞。則時當通而亦知通矣。極至也。言失時之至也。敏於知過。又誰咎之中正之通在五。四以近上。承其道。故亨。五

通疑
道訛

居尊位。而又有中德。故有甘節之吉。上當時位之窮變而通之。斯不窮而通矣。

澤上有風。中孚。君子以議獄緩死。

風之性善入。水虛而能順承。波濤洶湧。惟其所感。有相信從之義。然惟澤中之水。方能信從乎風。若不溪湍之水。其性急流就下。風無如何也。故澤上有風。爲中孚之象。夫風行無象。而能鼓川澤之幽潛。君子精誠無象。而能周民情之幽苦。於獄之未成。則議之。務求其入中之出。獄既成。則寬緩之。且求其死中之生。蓋其至誠惻怛。好生不殺之心。首用

之。議獄緩死。此所以深入乎民心。而與天下相孚也。卦互震艮。動止兩疑。故有議與緩。若夫元惡大奸。則有豐之折獄致刑在。不在是典。獄與死。兌秋殺。象議。兌口象緩。巽不果象。

初九虞吉。志未變也。其子和之。中心願也。或鼓或罷。位不當也。馬匹亡。絕類上也。有孚撓如。位正當也。翰音登于天。何可長也。

中孚之初。純一不雜。故曰志未變。有他則變矣。願出於中孚之至也。三居位不當。故動靜無常。不能自主也。絕類上。謂絕明類以承上。五當化邦之正

位不特與二相孚。合一卦而無不孚也。虛聞不可以久。豈可以是而爲常乎。

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衰。用過乎儉。

雷出地奮。其聲和豫。雷在天上。其聲壯盛。山上有雷。山中空而響四應。視出地之雷有過焉。然不能如在天上者之壯盛。則其所過亦小也。君子不隨猶乎俗。亦若小有過焉。脩身謹行。行惟恐不恭。過乎恭何害。喪致乎哀而止。喪惟恐不哀。過乎哀何害。禮與其奢也。寧儉。用惟恐不儉。過乎儉何害。

史者雖小有所過。然皆過而近於本者。正彖傳宜下之意。所以爲過而亨也。行喪用。皆見於動。以象震。恭哀儉。皆止於節。以象艮。

飛鳥以凶。不可如何也。不及其君。臣不可過也。從或戕之。凶如何也。弗過遇之。位不當也。往厲必戒。終不可長也。密雲不雨。已上也。弗過遇之。已亢也。

不可如何。言欲下而不能也。當過之時而言不及。故特釋之。明事有決不可過者。凶如何。言凶之甚也。剛居柔位。故弗過而遇之。終不可長。言不可長也。執此而不知變也。陰在上體。不與陽和。失宜下之。

義矣。亢則上之極而不能下者也。

水在火上。既濟。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是言不可見火性炎上。水性潤下。今水在火上。則水爲升騰變化之水。而火爲抑制降伏之火。水火相逮。而交相濟。既濟之象也。君子於其相濟之時。卽思其相射之患。既濟之患無形。思而後知可患。既濟之防未然。豫而後爲善防。故思患則無患。豫防則無防。不然。患至而不可防。思亦無如何矣。王弼曰。存不忘亡。旣濟不忘未濟。是也。思患坎難象。豫防離明象。曳其輪。義无咎也。七日得。以中道也。三年克之。憲也。

終日戒。有所疑也。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時也。實受其福。吉大來也。濡其首厲。何可久也。

初不輕進。於義爲无咎。二能守其中。故勿逐而自得也。憲謂兵力困乏。言憲見用兵之難。高宗且然矣。四在水火上下之交。故有所疑。五得位。卽得時吉。卽福也。大來。謂五以陽大能來之也。何可久。欲人思其可久。而慮其所終也。

火在水上。未濟。君子以慎辨物居方。

水火以交濟爲用。火在水上。則氣不相交。而功不相濟。未濟之象。夫火炎上。水潤下。物不同也。火居

南水居北方不同也。水火異處雖無濟於用而亦可以無相害。君子觀象以慎辨其物而居之使各得其所。薰蕕不使並品邪正不使並立君子在位小人在野如水火之不相雜而不相害此未濟終於必濟而亦無既濟之亂也。慎坎象辨離象。

濡其尾亦不知極也。九二貞吉中以行正也。未濟征凶位不當也。貞吉悔亡志行也。君子之光其暉吉也。飲酒濡首亦不知節也。

初知始之欲濟而不知終之不能續故曰亦不知極極者終窮之謂剛中在二柔中在五以正相應

應然後行故曰中以行正未濟以濟二爲主而三乘之故特明其位不當四得五而志行故吉而悔亡日光曰暉言如日光之盛五承乘應皆陽剛君子相助爲明故其暉吉也不知節明濡首爲飲酒之過能知節則無不續終之患矣

御纂周易述義卷之八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

是此明畫前有易也。天確然處上而尊。地墮然處下而卑。不待奇偶之畫。而乾坤已定矣。天地萬物。由卑至高。以序而陳。不待六畫之次。而貴賤已位矣。以兩物言。或動而或靜。以一物言。時動而時靜。莫不各有常理焉。不待陰陽之判。而剛柔已斷矣。方謂在天之方。候方。候易。則生殺之氣。以類而聚也。

物謂在地之形質。形質異則清濁之品以羣而分也。不待得失之報而吉凶已生矣。精氣上著而聚散顯晦之靡常者。在天成象也。體質下凝而流峙榮枯之迭更者。在地成形也。不待九六之用而變化已見矣。此天地自然之易。易書之所由以作也。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

此言易之變化也。摩。如以兩物相摩切盪。猶以器盪於水上也。相摩謂以一爻。八卦以前之事。相盪謂以一交。八卦以後之事。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乾道

成男。坤道成女。乾知大始。坤作成物。
其霆卽電也。生物之機。動於雷霆。養物之用。資於風雨。暑以發而舒之。寒以斂而止之。惟剛柔八卦之摩盪。故震爲雷之鼓。離爲霆之鼓。巽爲風之潤。坎爲雨之潤。離爲日運行於晝。坎爲月運行於夜。日月之行。有冬有夏。爲一寒而一暑。要其品彙男女之根。資始成形之本。則莫非乾坤之所爲也。乾道成男。震坎艮皆乾之成。坤道成女。巽離兌皆坤之成。物未有始。乾道始之。主之而無心也。物物自成。坤道因其成而成之。若爲之而有迹也。此造化之

功用。卽易變化之妙用也。

乾以易知。坤以簡能。

此言天地之成化皆根於性情之德也。大始之知無爲而善。始初無艱深險阻之處。以易知也。成物之作。從陽而善。承初無繁擾作爲之處。以簡能也。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有親則可久。有功則可大。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此言人體乾坤之德也。人之所爲如乾之易。則所

知皆性分所固有。無一人不可以與知。是易知也。如坤之簡。則所能皆職分所當爲。無一人不可以與能。是易從也。易知則有親。樂其中之無險也。易從則有功。信其成而爭先也。有親則天下附之而不可解。故可久。有功則天下成之而不知倦。故可大。可久則日新不已。而爲賢於人之業。知至德可久。不外一易。有無外。而爲賢於人之德。可大。則富能至業。可大。不外一簡。故易簡而天下之理得。是理也。三才之道也。聖人得之。所以成位乎天地之中。而與天地參也。朱子曰。此章以造化之實明作

周易述義 卷之八
經之理。又言乾坤之理分見於天地。而人兼體之也。

右第一章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象立意盡。不言而吉凶以見。此包犧之易也。繫彖爻之辭。以明示吉凶。而象見乎辭。此文周之易也。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剛柔兩盛。則爲相摩。剛柔迭勝。則爲相推。柔推剛。則剛變而化柔。剛推柔。則柔變而化剛。此揲蓍求

卦之事。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

此象之著於人事者也。憂者迫切於中。虞者猝乘於外。悔生於事後。則自凶而之吉。吝見於當前。將由得而致失。事有大小。故辭有緩急。各著其象也。上文所謂繫辭以明吉凶者也。

變化者。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此象之著於天道者也。春夏爲進。秋冬爲退。柔變而剛。則進而爲春。爲夏。剛化爲柔。則退而爲秋。爲

冬象四時也。變而剛則爲晝。化而柔則爲夜。象一日也。動謂九六之變。二極者。三才各具一太極。道則理之流行。自主宰而言。則爲太極。自流行而言。則爲三極。其實一也。上文所謂剛柔相推而生變化者此也。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君子謂作易之人。易之序。有其時。有其位。理之一定者也。君子居則別其象之定理。安而涵泳其辭

意之深。爻之辭。陳其理。著其戒。事之當然者也。君子動則揆其變於幾先。玩而體察其占事之決。故動與吉會。自天祐之。而攸往皆利矣。然惟聖人身體心契。與天地合德。而後能若。參以己私。則玩辭玩占。有不必皆利者矣。朱子曰。此言聖人作易。君子學易之事。

右第二章

彖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

彖者。觀象所繫之辭。言乎象者。至著之象。至微之理。所寓也。爻者。剛柔相推而生變化。言乎變者。不

一之變。至一之理所貫也。

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无咎者。善補過也。

言象言變。不外吉凶悔吝之辭。時有消息。位有當否。故有得有失。悔未純吉。吝未純凶。如物之有小疵也。時位之難處。本宜有咎。以其知過能改。得善處之道。故免於咎。所謂轉禍爲福。易危爲安者也。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辨吉凶者存乎辭。憂悔吝者存乎介。震无咎者存乎悔。列猶陳也。位分上下而貴賤陳。故有陰得位反貴。

陽失位反賤者。是貴賤无恒。存乎其所列之位也。齊猶定也。陽大陰小。陽卦多陰。以陽爲主。陰卦多陽。以陰爲主。卦之大小。以卦主定之也。吉凶者。事之已成。玩其辭可辨也。悔吝則小疵。方形必有其幾微之介焉。聖人於此而預爲之憂。所以使人謹於幾先。不待著明而後覺也。自有咎而之於无機。在於悔。一念震動。恐懼修省。乃所爲善補其過。下傳曰。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懼卽震之謂也。

是故卦有小大。辭有險易。辭也者。各指其所之。

卦主既有大小之殊。而聖人繫辭。則因時取宜。其

辭或難或易。皆指人以所之。而使不迷於所往也。

朱子曰。此章釋卦爻辭之通例。

右第三章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易所以道陰陽。故與天地準。準所以爲平。言與之平也。彌者。彌縫之無有罅隙。大無不包也。綸者。條理之極其分明。細無不析也。猶中庸之言大德敦化。小德川流也。

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是故知

鬼神之情狀

此以易窮理之事也。仰觀天文。俯察地理。可見者爲明。不可見者爲幽。明者。易之呈於有象。幽者。易之藏於無朕。幽明之故。以易知之也。原人之始而知其所以生。反人之終而知其所以死。死生之說。易一陰一陽之說也。精氣則物。成其形。魂游則物變其故。鬼神之情狀。易一屈一伸之情狀也。中庸曰。視之不見。聽之不聞。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記曰。其氣發揚於上。爲昭明。烹蒿悽愴。此其狀也。易曰。與鬼神合其吉凶。又曰。鬼神害盈而福

周易述義 卷之八

與天地相似。故不違。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旁行而不流。樂天知命。故不憂。安士敦乎仁。故能愛。

謙此其情也。

此以易盡性之事也。德合天地而與之相似。故先天後天而不違。知周如天。知之無不明。道濟如地。處之無不當。故不過差也。道有變動。故有旁行。知之事也。權必合經而不流蕩。仁之事也。樂天理之自然。而知命分之當然。則此心與天爲徒。故不憂。知之深也。安於所處。厚於所性。則無所往而非仁。故

能愛。仁之篤也。能盡其性。而上下同流。所謂與天地相似者如此。凡易之所能備此也。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故神无方而易无體。

此以易至命之事也。範鑄金之模也。天地無心而成化。聖人作易。如範之圍繞於外。莫能踰越也。曲謂一偏。物物偏旁幽曲之處。皆易之成能而無纖悉之。或遺也。晝夜之道。卽幽明死生神鬼之所以然。聖人兼通而知之。貫天地之始終於一心。統萬物之消息於一氣。是默契之知。而非聞見之知也。

蓋其主之神者。陰陽不測。而無可求之。以其方。是以化之易者。惟變所適。而無可執之以爲體。此易所以彌綸天地之道。而與天地準也。張子曰。語其推行。故曰道。語其不測。故曰神。語其生生。故曰易。其實一物。指事異名爾。朱子曰。此章言易道之大。聖人用之如此。

卷之八
右第四章

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陰陽氣也。一陰一陽。有對待之體。有交易之用。有循環迭運之機。有互根互藏之妙。所謂道也。以陰

先陽。道具乎陰而行乎陽也。陰陽變化。接續而無窮。謂之繼。渾然純粹。何其善也。人物稟受。凝成而有主。謂之成。生理各正。是爲性也。繼善陽之動。成性陰之靜。繼之成之。形下之事。善與性形上之事。孟子性善之說。蓋出於此。

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

人均具此性。均有此善。而氣稟不同。則所見亦不同。有偏乎陽而意存乎仁者。則所見皆仁。而以流動者爲道。有偏乎陰而意存乎知者。則所見皆知。

而以貞靜者爲道。至於百姓。日用之間。由之而不知。此君子之道知者鮮矣。蓋君子見其全。仁知見其半。百姓則全不見。而道無乎不在也。

顯諸仁。藏諸用。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盛德大業至矣哉。

仁者造化之心。用者造化之功。仁本在內者也。達而在外。是顯其所藏之仁。萬物之出機也。用本在外者也。斂而在中。是藏其所顯之用。萬物之入機也。鼓動萬物之出入。而不與聖人同其憂。聖人成務。不能無心。故有憂。神道鼓物。寂然無情。故無憂。

也。顯仁者。流行不息。德之盛而極其至也。藏用者。充塞無間。業之大而極其至也。故曰至矣哉。

富有之謂大業。日新之謂盛德。

時而藏用。則舉萬物之生意。包括無遺。富有如此。故由內知外。而謂之大業。時而顯仁。則舉萬物之生機。時出不窮。日新如此。故由外知內。而謂之盛德。

生生之謂易。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陰陽不測之謂神。

陰生陽。陽生陰。遞禪而不息。亦交互而不窮。所以

爲易。天地之化。聖人之書。皆此理也。別而言之。無象之中。忽然成象。固有主乎其大始者。則謂之乾。象之方始。卽順承而效法之。固有作成乎其物者。則謂之坤。舉天地間。無一物而非陰陽之生生也。有象斯有數。卽七八九六之數也。推而極之。則可以彰往察來。而謂之占。因卦之變。而通乎事之變。則可以盡趨避之方。而謂之事。舉日用間。無一事。而非陰陽之生生也。此所謂易可得而知者也。若夫陰陽之妙。無在而無不在。有不可測而知者。則謂之神。蓋一陰一陽之謂道。以其生生故無體而

謂之易。以其不測故無方而謂之神。聖人本天地以作易。其德業亦卽與天地參者。蓋如此。

善解右第五章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辭而正。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

廣謂無所不受。大謂無所不包。遠以用言。邇以體言。以言乎遠。則充周無外而不可禦。以言乎近。則自然無爲而各具其理。以言乎天地之間。則無一處無一物不具足該備矣。

夫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其靜也

翕。其動也闢。是以廣生焉。

易之廣大。於乾坤見之。乾坤各有性情。故各有動靜。乾君道也。其靜也專。純一不雜。其動也直。直遂不撓。是以其氣貫徹無外而太生焉。坤承順乾者也。其靜也翕。受乾之施而翕聚也。其動也闢。施其所受。開生萬有也。是以其體含弘光大而廣生焉。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

乾大生無不覆。坤廣生無不載。故配天地。陽變而通乎陰。陰變而通乎陽。流行不息。故配四時。復之

七日。陽之義也。臨之八月。陰之義也。故配日月。乾易坤簡。至善所存。故配人心之至德。自廣大而至於易簡。立言之序。自博而趨約也。天道人事無乎不配。易之廣大可見矣。

右第六章

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

至。言易道之至。具易理於心。是以易崇德也。體易理於身。是以易廣業也。知崇者。德之所以崇。禮卑者。業之所以廣。德崇於知。聖人之知。如天之運而

極其高明。故曰崇效天。業廣於禮。聖人之禮。如地之凝而極其卑順。故曰卑法地。

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成性存存。道義之門。自天地設位。而生生之易。已行乎其中。人之知禮。能如天地。則成性存存不已。而率之而爲道。宜之而爲義。若闢其門。而利用出入之無窮。故曰道義之門。道義卽在人之易也。

右第七章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蹟。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

其興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易有象。有爻。象者何。形天下無形之理也。爻者何。窮天下無窮之事也。無形則含而不見。故曰蹟。蹟。顧中深處也。極深。斯有以見天下之蹟。形容者物之狀。宜者物之理。擬以象之。肖其狀。卽以盡其理。而無形者有形矣。無窮則變。而難執。故曰動。研幾。斯有以見天下之動。會者理之聚。通者理之行。不觀其會。則拘於一曲。而無由得其通。卽爲興禮。興者理之常。禮卽理之節文也。繫辭焉。而因得失。以互相窒礙。而無由達其會。會得其通。卽爲興禮。興

斷其事之吉凶。而無窮者可窮矣。

言天下之至蹟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以成其變化。象顯天下至幽之義。而名言宜稱。則自不至於厭惡其蹟矣。辭載天下至多之事。而處決精當。人所易從。自不至於棼亂其動矣。擬者比倫詳度之意。議者商確裁定之意。言動者人身之變化也。擬其所立之象以出言。則言必簡而合宜。議其所合之爻以制動。則動必惠而得吉。擬言議動。則語默動靜。必合於道。而易之變化。成於吾身矣。

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

雜舉七爻以爲擬言議動之例。此釋中孚九二爻義。鳴鶴在陰。而其子必和。情之所同。無隱顯之間也。我有好爵。而爾亦靡。心之所欲。無物我之間也。在陰者。鳴鶴幽隱之地也。居室者。君子幽隱之地

也。居其室。出其言善。天下皆以爲善。故應。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天下皆以爲不善。故違。人心之於善惡。相感應如此。豈可以一室之幽隱而忽之哉。戶之動發於樞。矢之動發於機。極言行之至。可以動天地。則三才一理。又可見也。言兌口象行。震行象。

居室艮門內之象。樞機震行艮止之間之象。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

釋同人九五爻義。爻言始異終同。孔子釋之以迹。卽異心同出處語默迹之異也。斷金蘭臭心之同也。

同心者之行。譬如至利之器。可斷至堅之金。物莫能閒之也。同心者之言。譬如幽生之蘭。自見臭味之一。物莫能雜之也。九五之陽在上。有或出或語之象。六二之陰在下。有或處或默之象。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爲物。薄而用可重也。慎斯術也。以往。其无所失矣。

釋大過初六爻義。物之置於地也。亦可安矣。而又藉之以茅。過於慎也。凡天下之事。過則有失。惟過於慎。則無所失。故无咎。

勞謙君子。有終吉。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

釋謙九三爻義。厚之至。言非氣量淺薄者所能也。有功且以下人。矧無功而欲上人乎。觀地中有山之象。德之盛而充實如山焉。禮極其恭。所以處上而焉。內之德極其盛。而外之禮極其恭。所以處上而人不忌。處前而人不怨。此謙所以長保其位而有終得吉也。

亢龍有悔。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

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釋乾上九爻義。孔穎達曰。上既以謙德保位。此明無謙則有悔。故引乾之上九證驕亢不謙也。

不出戶庭。无咎。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爲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

釋節初九爻義。節下卦爲兌。兌爲口舌。口舌者。人一身之門戶也。一語不謹。則失臣失身。殃禍立至。此尤君子之所重也。故夫子因明謹行。而又推之謹言也。

周易卷之八
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治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

釋解六三爻義。負者。以身負物。物貴而身賤。故曰。不。小人之事。乘者。以身乘車。身尊而物卑。故曰。君子。不。之器。凡盜皆乘隙而動。苟無釁隙。盜安能犯。負者。而乘。非所安也。故盜乘釁而奪之。慢其上而暴其下。盜則乘其過惡而伐之。受伐者無防。如慢藏之誨盜。被奪者自辱。如治容之誨淫。所謂知盜非知。

奪伐之盜。知教奪伐者之盜也。

右第八章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
此河圖之數也。天地者。陰陽對待之定體。一。至十者。陰陽流行之次序。天之氣專直而無閒斷。故其數奇。地之形翕闊而有容受。故其數耦。一三五七九。陽之奇也。二四六八十。陰之耦也。一二三四五。生數也。六七八九十。成數也。其位則一六居下。二七居上。三八居左。四九居右。五十居中。五行順布。陰陽互藏。此畫卦之原。大衍之數所以出也。

周易述義 卷之八
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數者。氣之分限節度處也。一生一成。合爲一位。故曰五位相得。謂一與二三與四五與六七與八九與十皆兩相得。如十干之甲乙木丙丁火之類是也。有合。謂一與六二與七三與八四與九五與十天皆兩相合。如十干之甲與己合。乙與庚合之類是也。由其相得者觀之。則二氣迭運。四時順播。而消息盈虛之變成乎其中矣。由其有合者觀之。則內

外賓主之位。互藏其宅。而鬼神不測之機行乎其內矣。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爲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爲四。以象四時。歸奇於九。以象閏。五年再閏。故再九而後掛。

衍。推衍也。天地之數。造化自然之數。以生卦也。大衍之數。聖人推衍之數。以生蓍也。宋咸曰。自太極生兩儀。則陽一陰二。衍而爲三。兩儀生四象。則太陽一。少陰二。少陽三。太陰四。衍而爲十。四象生八卦。則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衍

而爲三十六。通太極之一。兩儀之三四象之十八。卦之三十六。則其數五十是也。其用四十有九者。太極爲數之體。虛而不用。其用惟兩儀四象八卦之數也。揲蓍之時。平分左右。以象兩儀也。取右一策。掛左小指。以象三才也。左右互揲。以四爲節。以象四時也。又歸所掛之奇於左右之餘。併以象閏也。揲四者爲正數。奇零者爲閏數。故掛爲積餘之端。扠爲積餘之總。再扠之後。而復起掛。猶再閏之後而復起積也。

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

有六十。當期之日。一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蓍策三變皆奇。爲老陽。而過揲之數。九。其四而爲三十六。十有八變皆奇。積爲二百一十有六。如遇乾而畫皆老陽者。此數也。三變皆耦爲老陰。而過揲之策。六。其四而爲二十四。十有八變皆耦。積之爲百四十有四。如遇坤而畫皆老陰者。此數也。合二卦之策。凡三百有六十。當周一歲之日數。每期二歲。以二十四氣計。則三百六十六日而不足以十二月朔計。則三百五十四日而有餘。折中之爲三

百六十日也。合上下經二篇計之。陽爻一百九十二。因每爻三十六策。得六千九百一十二策。陰爻一百九十二。因每爻二十四策。得四千六百八策。合之爲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者。舉盈數而爲言也。抑此論九六老數也。若以七八少數推之。少陽過揲之策。七其四而爲二十有八。少陰過揲之策。八其四而爲三十有二。如乾坤皆少。其合亦三百有六十二。一篇皆少。其合亦萬有一千五百二十。傳言二老而不言二少者。猶卦爻以九六名爻而不言七八。九六純陰純陽。七八陰陽相雜。

乾坤可以該六子。九六可以該七八也。

是故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

四營謂分二掛一揲四歸奇也。奇耦始分。而老少未定。故曰易。三變。斯老少定而成畫。十有八變。斯内外備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則六十四卦爲大成也。引謂加長之。伸謂舒展之。由小成而大成。是引而伸之也。以此抵彼曰觸。物之相同曰類。六十四卦。變爲四千九十六卦。隨其所觸而互相長。是觸類而長之也。而天下人之所能爲。天下人之所當

有事盡於此矣。

顯道神德行。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

顯道闡幽也。神德行微顯也。酬酢謂幽明之相應。如賓主之酬酢也。言揲蓍求卦。顯陰陽之道。神德行之用。可與鬼神相酬酢。而佑助造化之神功。夫陰變陽化。而道無不在。故曰神。神不可知。於變化而知之。變化之道。於圖數見其體。於衍數見其用。景成變化者。神之所爲也。非聖人其孰能知之。故曰至誠如神。

右第九章

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者尚其占。

指其所之。易之辭也。以言者尚之。則言無不當。化而裁之。易之變也。以動者尚之。則動無不時。象其物宜。易之象也。以制器者尚之。則可以盡創物之知。極數知來。易之占也。以卜筮者尚之。則可以窮先知之神。凡卦爻皆具此四者。此與第二章觀象玩辭觀變玩占相應。

是以君子將有爲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

也如嚮。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

此以蓍言之。辭變象占之用。所以行也。爲爲於身。行行於世。以言。謂求卦爻之辭。以發言處事也。命者。將筮而告神之辭。受命以答。如嚮應桴。凡遠而天下後世。近而瞬息戶階。幽而事幾之潛藏。深而情偽之不測。遂知將來禍福之物也。明炳於幾先。故曰至精。

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於此。

此以卦爻言之。辭變象占之體。所以立也。天地之數。函於三。中於五。參以三相參。伍以五相伍。錯綜以順逆相錯。上下相綜。通參伍之變。一剛一柔。相間成文。陽剛天文。陰柔地文。故曰遂成天地之文。極錯綜之數。自內向外。剛柔有體。內體內象。外體外象。故曰遂定天下之象。用周於無窮。故曰至變。易无思也。无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

此又總著卦而言其體用之妙也。易謂蓍卦。其體寂無思爲。而天下之故涵焉。其用因於有感。而天

下之故通焉。靜則同乎一物。動則妙乎萬物。故曰至神。

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理之內蘊深也。極者。深無不滌之謂。動而未形。幾也。研者。幾無不剖之謂。聖人之作易也。辭變象占。藏理之深。而通德類情。無不畢具。天下之志能通焉。顯動之幾。而惟變所適。於會得通。天下之務能成焉。範圍天地。而不假疾而後速。經緯萬方。而不

待行而後至。蓋聖人聚天地之神於一心。撰一心之神於易。則辭非煩也。變非幻也。象非迹也。占非數也。故曰易有聖人之道四也。

右第十章

子曰。夫易何爲者也。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

天下之物。蒙昧難明。易示吉凶之理。而未然者剖。物無不開焉。天下之務。曲折難舉。易酌趨避之宜。而當然者顯。務無不成焉。天下之道。紛紜錯雜。莫

可紀極。易昭變化之能。隨其所適。應用無遺。道無不冒焉。聖人以其開物者。通天下之志。使之不迷於吉凶。以其成務者。定天下之業。使之不歧於趨避。以其冒道者。斷天下之疑。使之不滯於變化。是故蓍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義易以貢。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於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蓍以七七爲數。象陽之圓。陰陽不測。故爲神。卦以八八爲數。象陰之方。吉凶有定。故爲知。易謂變化。

貢謂顯出於外。聖人體備三者之德。以洗濯其心。愈洗愈退。愈退愈藏。愈藏愈密。發而爲用。則以物我一體之心。與民同其憂患。故聖心之神。可以知來。謂將至未至之幾。預知之也。聖心之知。可以藏往。謂現成之理。蘊蓄於胸中也。其誰能爲此哉。蓋聰明旁燭。足以通天下之志。不蓍而神也。睿知內涵。足以定天下之業。不卦而知也。神武應機。足以斷天下之疑。不爻而貢也。夫以殺止殺爲武。不殺而事無不立。功無不成。人無不服。則神矣。蓋古聖之心易如此。

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是興神物。以前民用。聖人以此齋戒。以神明其德夫。

天之道。謂天理之自然。民之所以然。明之察之。神知自然之能事也。興神物以詔民。使先事而知吉凶。以導其用。卽通志定業。斷疑是也。齋戒。卽洗心之事。神明者。變化不測之謂。其德。卽神知之德。何楷曰。古之通志定業。而成亹亹。必寄諸無心者。而後神。故蓍卦旣設。而聖人以之洗心。民用可前。而聖人還以齋戒。蓋以無心合無心。所以通神明之德者此也。

是故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之通。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

造化流行。有靜有動。卽萬物出入之戶也。靜而氣機收斂。如戶斯闔。陰氣用事。故謂之坤。動而氣機發生。如戶斯闢。陽氣用事。故謂之乾。一闔一闢。陰陽變易。謂之變。闔闢往來。流轉無窮。謂之通。及其生物。氣聚而可見。謂之象。體立而有形。謂之器。聖人法天地。而制之爲筮。以分二象乾之闢。揲餘復合。象坤之闔。旣合復分。又以象闢。是謂蓍之變。分

周易述義 卷之八
合之中。有往來不窮之妙。是謂蓍之通。見爲奇耦。而陰陽以分。是謂蓍之象。形爲老少。而卦爻以定。是謂蓍之器。蓍數也。數行理著。故曰法。法既立矣。利用出入。民咸用之。鼓舞於趨避。而不知其所以然。故曰神。闔闢變通。見象形器。是天道也。制用之法。咸用之神。是民故也。

是故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

太極者。理之極致也。儀。匹也。承上文而言。所以往來闔闢而無窮者。以其有理爲之宰耳。有是理。卽

有是氣理一而已。氣則無不兩者。兩而生四。四而生八。程子所謂加一倍法。朱子所謂一本雙幹之理也。至於八則三才已備。故聖人因之。畫爲八卦。以形變易之妙。而定吉凶。俾民無所疑。而勇於趨事赴功。故生大業。朱子曰。此數言者。聖人作易自然之次第也。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探赜索隱。鈎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

法謂地之理。象謂天之文。易之奇耦。天地之法象也。老少純雜。四時之變通也。陰陽往來。日月之懸象著明也。易無乎不在。而天地四時。日月其莫大者也。然非富貴之位。則易之道不行。非聖人之作。則易之用不備。非蓍龜之神。則易之理不顯。理藏於內。曰贊。探者入而取之。伏於幽。曰隱。索者尋而得之。墳在內。而猶未深也。深則探之不及也。鈎以引之。隱雖伏而未遠也。遠則索之不獲。必致而至之。如是以定吉凶。而失得之報明。成亹亹而趨避之機。決皆聖人之大業也。

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天地變化。以四時言。天垂象。以日月言。見猶示也。日月如常。則示人以吉。有變則示人以凶。則者。則其無心而知吉凶。效者。效其體一而用萬變。象者。象其不言而以象告。龍馬負圖而出於河。神龜載書而出於洛。具金木水火土生成克制之數。聖人則之。而蓍數之進退。卦畫之方位。由之以出。此作易之原也。

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繫辭焉。所以告也。定之以吉凶。

所以斷也。

四象。象與變也。繫辭。辭也。定吉凶。占也。易之所以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者此也。

右第十一章

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釋大有上九爻義。上九居天位。天之象也。應爻居人位。人之象也。離中虛。信之象也。中坤土。順之象也。九三。賢人也。上與之應。同德相尚。故曰尚賢。出

於身在信順。取於人在尚賢。斯可以得天而獲其祐矣。朱子曰。此錯簡。宜在第八章之末。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子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偽。繫辭焉。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

言發諸口者無窮。文字不可以盡。言意存諸心者至深。言語不足以盡意。然則聖人之意。何自而見之乎。兩言。子曰。先自問而後復自答也。立象謂八卦之象。如說卦所陳是也。設卦謂因而重之爲六十四卦也。象之所示。包括無窮。不待言而意已盡。

矣。人有情必有僞。猶卦之有陰陽淑慝也。設六十四卦之名。以觀愛惡之相攻。情僞之相取。而天下之情僞畢著矣。繫之以彖辭而不足。又繫之以爻辭。而聖人所欲言者盡於此矣。變通以事言。謂因其卦之變而通之。使人凡有所爲知所趨避。故足以盡利鼓舞。以心言。謂其奮然有所興起也。方其未占。則人心有疑而不敢爲。旣占。則自然作興。亹亹而不厭。故足以盡神。立象設卦。繫辭。言作易之事。變通鼓舞。言用易之事。

乾坤其易之緼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

毀則无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

其乾坤。指九六言。非以天地言。凡陽皆乾。凡陰皆坤。易之妙盡藏於此。猶衣之緼也。成列者。一陰一陽相對待也。旣有對待。自有變化。毀謂卦畫不宜。息謂功用不行。一有不易。乾自乾。獨陽不生。坤自坤。獨陰不成也。

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

乾坤。陰陽也。陰陽亦器也。其理則謂之道。道與器

不相離。故分上下而總言形也。道一而神。器兩而化。因其自然之化而裁之。則盈虛消息界限分明。是乾坤之一闔而一闢也。故謂之變。推此化裁而行之。則進退出入隨在咸宜。是乾坤之往來而不窮也。故謂之通。於是舉而措之。開物成務。而民無不利。皆乾坤之法也。故謂之事業。蓋皆以器顯道也。

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蹟。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謂之象。指卦而言。卦與爻皆所以明象也。故以象發其端。

極天下之蹟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卦卽象也。辭卽爻也。窮幽隱之理。而著之卦象。故曰極。發顯明之理。以振作人心。故曰鼓。苟非其人。道不虛行。化裁之謂變。存乎能變而已。推行之謂通。存乎能通而已。神妙而明察之。存乎與道合體之人而已。淵默而凝成之。不假言語文字。而與聖

人相契。存乎躬行心得而已。俞琰曰。前言變通而歸之事業。聖人以易道舉而措之天下也。此言變通而歸之德行。聖人以易道存之一身也。

右第十二章

